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不构成股价异动情况的说明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4日起开始停牌。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（即2015年12月31日）收盘价格为22.40元/股，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（即2015年12月3日）收盘价为22.92元/股，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停牌前二十个交易日内（即2015年12月3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）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2.09%，同期，深证综指（399106.SZ）累计涨幅2.81%，生态环保（证监会）指数（883180.WI）累计跌幅0.16%。

	2015-12-3	2015-12-31	涨跌幅
清新环境（002573.SZ）股价（元/股）	22.92	22.40	-2.09%
深证综指（399106.SZ）	2,243.94	2,308.91	2.81%
生态环保（证监会）指数（883180.WI）	11,582.22	11,564.25	-0.16%

根据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的规定，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指数因素影响，即剔除深证综合指数和证监会生态环保行业指数因素后，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停牌前二十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%，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16日